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 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peline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5)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審閱, 並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 二零二零年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i>千坡元</i>
客戶合約收入 毛(損)/利 除所得税前(虧損)/溢利 期間(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7,586 (1,330) (2,898) (2,898)	12,889 1,855 519 34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的每股(虧損)/盈利(以每股新加坡分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攤薄盈利	(0.32) (0.32)	0.04 0.0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 二零二零年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成本	5 8	7,586 (8,916)	12,889 (11,034)
毛(損)/利		(1,330)	1,855
其他收入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行政開支 財務成本	6 7 8 10	1,482 (481) (2,517) (52)	441 281 (2,007) (51)
除所得税前(虧損)/溢利		(2,898)	519
所得税開支	11		(177)
期間(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2,898)	34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之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以每股新加坡分列示) 基本及攤薄	12	(0.32)	0.0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坡元</i> (經審核)
	7,416 15,320 29 5,706	8,529 1,020 49 268 1,854
	28,471	11,720
13 14	2,659 5,047 102 19,583	3,596 13,925 100 15,619
	27,391 55.862	33,240
	13	九月三十日 <i>千坡元</i> 附註 (未經審核) 7,416 15,320 29 5,706 —— 28,471 13 2,659 14 5,047 102 19,583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三月三十一日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1,589 17,138 1,500	1,589 17,138 1,500
保留溢利		14,065 34,292	<u>16,963</u> <u>37,19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約負債 銀行借款 租賃負債 即期所得税負債	15 14 16	2,814 406 1,942 134 666	4,026 447 861 268 692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租賃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16	8,951 5,580 1,077	399 — 1,077 1,476
負債總額 權益及負債總額		21,570 55,862	7,770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基礎設施管道建設及相關工程服務,服務對象以燃氣、水務、電訊及供電行業為主(「上市業務」)。本集團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為36 Sungei Kadut Avenue, Singapore 72966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新加坡元(「坡元」)呈列。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強制生效且與本集團營運相關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除外。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用的準則及修訂載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8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概念框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利率基準改革

重大的定義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監督其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

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定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從業務角度考慮分部。由於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部門合資格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呈報分部,而執行董事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作定期審閱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資料,故並無呈列獨立分部分析。

執行董事透過計量除所得税後溢利評估表現,並認為所有業務均納入單一經營分部。

下文附註5所呈報收入指與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並以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一致的方式向執行董事呈報。

本集團所有活動均於新加坡進行,且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新加坡。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所有收入來自新加坡 外界客戶。因此,概無呈列財政期間按地區的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一名客戶(二零一九年:兩名客 戶) 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該等客戶各自貢獻收入如下: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4,833 8,361 客戶B 不適用 63 客戶C 8 2,810

由於並無定期向執行董事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以評估業務表現, 故不予早列。

客戶合約收入 5.

(a) 客戶合約收入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與以下項目有關的建設合約收入:

2 1 2 1 2 1 1 2 1 2 1 2 1 2 1 1 1 2 2 1 1 1 2 2 1 1 1 2 2 1 1 1 2 2 1 1 1 2 2 1 1 1 1 2 2 1 1 1 1 2 2 1 1 1 1 2 2 1 1 1 1 1 1 2 2 1		
— 燃氣	7,433	8,361
— 水務	142	4,481
一電纜	11	47
	7,586	12,889
此入確認時間:		

收入確認時間:

一段時間 7,586 12,889

(b) 客戶合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的客戶合約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九月三十日四月一日千坡元千坡元千坡元(未經審核)(無經審核)(經審核)

合約資產總額5,04714,55317,166合約負債總額(406)(1,299)(2,196)

合約資產指固定價格的專業管道建設合約。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於協定付款時間前提供的服務減少導致合約資產結餘減少。

專業管道建設合約的合約負債減少乃因合約活動的賬目及預付款項減少。

(c) 未履行履約責任

下表顯示合約產生的未履行履約責任及本集團預期確認為收入的時間:

於二零二零年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三月三十一日千坡元千坡元(未經審核)(經審核)

分配至部分或全部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總額:

財政年度後一年內62,88616,393財政年度後一至兩年內20,0571,140財政年度後超過兩年3,42810

86,371 17,543

(d) 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四月一日 <i>千坡元</i>
	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2,105	3,001	1,629
6.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 ⁻ 二零二零年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千坡元
	租金收入利息收入政府資助保險索賠其他		126 4 1,318 19 15	17 44 32 12 336
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1,482	441
			截至九月三 ⁻ 二零二零年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匯兑(虧損)/收益	_	(433) (48)	654
		=	(481)	654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物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 二零二零年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2,498	二零一九年 <i>千坡元</i>
分包成本	1,054	2,365
運輸成本	80	201
核數師酬金	68	115
招待開支	7	20
租金開支	121	_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96	1,010
使用權折舊	231	19
無形資產攤銷	20	242
專業費用	227	198
汽車相關開支	303	434
維修保養開支	118	381
僱員福利成本(<i>附註9</i>)	4,079	5,117
其他開支	1,532	958
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11,434	13,041
由以下各項表示:		
銷售成本	8,916	11,034
行政開支	2,518	2,007
	11,434	13,041

9. 僱員福利成本 — 包括董事薪酬

10.

	截至九月三一 二零二零年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i>千坡元</i>
工資及薪金 界定供款計劃的僱主供款	3,888	4,908
	4,079	5,117
僱員福利成本已按如下方式計入簡明綜合損益	及其他全面收	益表:
	截至九月三一 二零二零年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i>千坡元</i>
銷售成本 行政開支	2,811 1,268	4,225 892
	4,079	5,117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一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零年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i>千坡元</i>
租購負債 租賃負債	8 25	24 16
定期貸款	18	11
	51	51

11. 所得税

税項已就財政年度內的估計應課税溢利按適用新加坡法定企業所得税率 17%(二零一九年:17%)計提撥備。由於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分別於開 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獲豁免繳稅(二零 一九年:無),故並無計提海外利得稅。

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税開支金額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溢利應佔税項開支由以下各項構成:

—即期所得税

170

12.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坡元) (2,898) 34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920,000 920,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新加坡分) (0.32) 0.04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因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坡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2,105	2,949
預付款項、遞延開支、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補助	_	190
預付款項	365	146
遞延開支	_	170
訂金	189	141
	2,659	3,596
非流動 購買物業的不可退還訂金	_	1,854
	2,659	5,450

本集團一般授予客戶介乎30至45日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 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坡元</i> (經審核)
1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2,018 71 16	2,712 1 236
	2,105	2,949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

本集團客戶主要包括(i)私營燃氣、水務、電訊及供電公司;及(ii)新加坡政府機關,例如專責治理水務及集水區的公營機構。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客戶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極微。本集團認為,經分別考慮客戶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定期還款的往績紀錄及經濟環境前景,毋須就該等結餘作減值撥備。

14. 合約資產/(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三月三十一日千坡元千坡元(未經審核)(經審核)

包括:

流動

合約資產5,04713,925合約負債(406)(447)

4,641 13,478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交換於報告日期建設合約的已履行履約責任有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有關。合約負債主要與本集團向客戶轉移本集團已收取代價(或到期代價)之服務的責任有關。

合約負債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期/年初 447 2,196 向客戶誌賬 11,285 2,117 於提供項目工程後確認收入 (11,326)(3,866)於期/年末 406 447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應收保留金242,000坡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42,000坡元)計入合約資產。

應收保留金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於個別合約的保修期結束後收回。

本集團認為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極微,原因為本集團客戶為信譽良好的機構。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千坡元	千坡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349	3,055
其他應付款項		
— (應收)/應付商品服務税	(746)	55
—已收客戶墊款	16	6
—應付雜項費用	146	86
遞延收入	_	190
應計開支	76	230
應計貿易相關成本	39	241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934	163
	2,814	4,026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i>千坡元</i>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坡元</i> (經審核)
0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超過90日	1,313 910 98 	1,498 907 343 307
	2,349	3,055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銀行借款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坡元</i> (經審核)
定期貸款(i) 租購負債(ii)	10,265 628	393 867
借款總額	10,893	1,260
其中 — 流動負債 — 非流動負債	1,942 8,951	861 399
	10,893	1,260
(i) 定期貸款		
本集團定期貸款的償還安排如下: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坡元</i> (經審核)
銀行借款 非即期,有抵押		
一須遲於一年及不遲於兩年償還一須遲於兩年及不遲於五年償還	1,558 7,177	112 182
	8,735	294
即期,有抵押 — 須不遲於一年償還	1,530	99
	10,265	393

本集團定期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以新加坡元計值。 定期貸款分別以本公司的投資物業及企業擔保作抵押。

(ii) 租購負債

本集團租購負債的償還安排如下:

	九月三十日 <i>千坡元</i>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坡元</i> (經審核)
一不遲於一年 一遲於一年及不遲於兩年	412 216 628	762 1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新加坡經營業務,其經營所得收入及溢利僅來自於新加坡提供管道 基礎設施服務。本集團(作為總承辦商)積極參與私營及公用事業項目,包括機 構、工業、商業及住宅項目。收入主要來自(i)燃氣管道項目;(ii)水務管道項目; 及(iii)電纜安裝項目的管道項目工程。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COVID-19」)疫情爆發,對全球經濟造成不利影響。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停運期間」),由於新加坡衛生部實施安全距離措施,本集團總部暫時關閉。除若干例外情況外,本集團無法調派人手至項目工地。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受到不利影響。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7,600,000坡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2,900,000坡元減少約5,300,000坡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維持不變。儘管環境 充滿挑戰,本集團將持續部署外展策略,以維持與現有及潛在客戶的關係。本 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月成立一間有全新業務的附屬公司,以加強本集團在目 前充滿挑戰的環境下的表現,並使收入來源更加多元化,董事會預計本集團就 未來挑戰準備就緒,致力為股東帶來令人滿意的回報。

進行中項目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九個燃氣管道進行中項目、十個水務管道進行中項目、一個電纜安裝進行中項目,總合約金額約124,700,000坡元,其中約38,300,000坡元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確認為收入(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五個燃氣管道項目、四個水務管道項目、一個電纜安裝項目,總合約金額約63,100,000坡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剩餘金額將於往後期間確認為收入。

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所有進行中項目均按照時間表進行, 預期均不會令本集團彌償第三方及產生任何或然負債。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一年上半年」)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比較。

收入

下表載列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及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收入、已完成項目/合約數目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	五月三-	十日止六個	月	
	Ξ	零二零年		-	二零一九年	
	已完成			已完成		
	項目/		佔收入	項目/		佔收入
	合約數目	收入	百分比	合約數目	收入	百分比
		千坡元	(%)		千坡元	(%)
燃氣管道	9	7,433	98.0	10	8,361	64.9
水務管道	10	142	1.9	8	4,481	34.7
電纜安裝	1	11	0.1	3	47	0.4
總計	20	7,586	100.0	21	12,889	100.0

本集團的收入受下列因素的影響由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約12,900,000坡元減少約5,300,000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約7,600,000坡元:

- (i) 燃氣管道項目收入減少約900,000坡元;
- (ii) 水務管道項目收入減少約4,300,000坡元;
- (iii) 電纜安裝項目收入減少約36,000坡元。

燃氣管道項目收入減少約900,000坡元,因本集團總部在停運期間暫時關閉,本 集團因而未能調派人手至現有項目的工地。

水務管道項目收入減少約4,300,000坡元,因(i)往年遺留的項目基本竣工,(ii)本集團總部在停運期間暫時關閉,本集團因而未能調派人手至現有項目的工地;及(iii)兩個新水務管道項目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動工,故此收入僅可於往後期間確認。

電纜安裝項目收入減少約36,000坡元,主要是由於(i)完成併網太陽能光伏系統的項目;及(ii)本集團總部在停運期間暫時關閉,本集團因而未能調派人手至現有項目的工地。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約11,000,000坡元減少約2,100,000坡元或19.2%至二零二一上半年的約8,900,000坡元。銷售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總部在停運期間暫時關閉,本集團因而未能調派人手至現有項目的工地所致。

毛損/毛利及毛損率/毛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毛損約為1,300,000坡元,而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毛利則約為1,900,000坡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毛損率為17.1%,較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毛利率14.4%下跌約31.5%。下跌主要由於(i) 本集團總部在停運期間暫時關閉,本集團因而未能調派人手至現有項目的工地;(ii)本集團在項目人手及折舊等方面產生持續成本;(iii)收入減少;及(iv)供應及敷設輸氣幹管及重續服務的項目步入竣工階段時產生額外成本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約400,000坡元增加約1,100,000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1,500,000坡元,主要是由於政府因應COVID-19疫情,透過僱傭補貼計劃(Job Support Scheme)、退回外籍勞工税款及加薪補貼計劃(Wage Credit Scheme)發放的政府補貼約1,100,000坡元所致。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減少主要由於實行頂管項目時撇銷已破損的機械及設備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2,500,000坡元(二零二零上半年:約2,000,000坡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關顧總部外籍員工的保障援助產生的額外成本約100,000坡元,及(ii)購入新物業引致的印花税約400,000坡元所致。

所得税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並無產生所得稅(二零二零年上半年:177,000坡元)。

期間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約為2,900,000坡元,較本集團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300,000坡元減少約3,200,000坡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由於添置約400,000坡元(受(i)機械及設備賬面淨值撇銷約400,000港元;及(ii)折舊約1,100,000坡元所抵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約1,100,000坡元。添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附屬公司經營所需新機器。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5,500,000 坡元減少約2,800,000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約2,700,000坡元。減少主要由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收賬與結算時間安排所致。

合約資產/(負債)

合約資產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4,000,000坡元減少約9,000,000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約5,000,000坡元,主要是由於已核實的工作指令增加,導致籌集的進賬金額增加。

合約負債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447,000坡元減少約410,000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約406,000坡元,主要是由於處於最終索款階段的若干項目基本竣工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4,000,000坡元減少約1,200,000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約2,800,000坡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供應商收賬與結算時間安排所致。

定期貸款

定期貸款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400,000坡元增加約9,900,000坡元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約10,300,000坡元。增加主要由於(i)購置新物業作為本集團新總部而產生的新造定期貸款約5,000,000坡元;及(ii)新加坡政府在二零二零年同舟共濟預算案(Solidarity Budget 2020)引入新臨時過渡貸款約5,000,000坡元,提供取得業務所需營運資金的渠道。

租購負債

應付租購費用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900,000坡元減少約300,000坡元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約600,000坡元,此乃由於期內添置機器約300,000坡元,並因還款約600,000坡元而減緩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通過內部產生的資金、借款及二零一九年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為日常運營提供資金。

本集團維持健康的流動資金狀況,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結餘淨值及現金與銀行存款淨額分別為約21,400,000坡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6,900,000坡元)及19,700,000坡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5,700,000坡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1%上升44.3%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48.4%。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i)購置新物業作為本集團新總部而產生的新造定期貸款;及(ii)新加坡政府在二零二零年同舟共濟預算案(Solidarity Budget 2020)引入新臨時過渡貸款,提供取得業務所需營運資金的渠道。

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能夠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往年一致。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淨額組成,包括租賃負債、租購負債及銀行借款,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儲備及保留盈利)。

管理層不時檢討資本架構。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 作為檢討其中一環。根據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 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管理層定期監察金融機構就授予本集團融資所訂立的財務契諾的遵守情況。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符合外部實施的財務契諾規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任何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合共284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並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而釐定。本集團認為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相當重要。應付予其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收取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總額(「**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上市開支後約為90,200,000港元(約15,700,000坡元)。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所得款項淨額分配、已動用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詳情:

所得	· - - 款項淨額用途	淨額用途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已動用	已動用	工人 零十可款總 二三下 得額 不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	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a)	搬往將購置的新物業(用作 新辦事處、外勞宿舍及 機器倉庫)(附註2)	<i>千坡元</i> 9,368	千坡元 7,938	千坡元 1,430	千坡元	<i>(附註1)</i> 不適用
(b)	添置兩台頂管機(附註3)	4,896	_	_	4,896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前
(c)	營運資金	1,428		1,428		不適用
		15,692	7,938	2,858	4,896	

所得款項淨額已經及預期將用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先前披露的擬定用途。截至本報告日期,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計劃並無任何變動。

附註1: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的最佳估計,並根據當前及未來市況的發展而變化。

附註2: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完成購置新物業。然而,由於目前受COVID-19疫情影響,前業主無法搬離,導致新物業較遲才可供本集團投入使用,因此,本集團尚未搬遷至新物業。截至本報告日期及鑒於現時的COVID-19疫情,本集團已同意延長前業主於新物業的租期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為止。屆時將開始裝修,待裝修完畢投入使用後,本集團將進行搬遷。本集團已獲當局將其位於36 Sungei Kadut Avenue Singapore 729661的物業的現有租約短期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此前租約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屆滿)。

附註3: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已投標但並未獲得需要使用招股章程所述頂管機若干模型的項目,故本集團仍未購買頂管機。此外,根據目前的經濟發展、可參與的招標、正在進行的項目及潛在項目、整體成本與利益,本集團將延遲動用購買兩台頂管機的所得款項,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動用。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參與需要使用頂管機的招標。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 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租購貸款下持有的廠房、機器及汽車賬面值為784,000坡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790,000坡元)。為獲取銀行借款,已按揭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15,320,000坡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020,000坡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兹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中國通海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代表敏昌有限公司(「賣方」)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的配售協議的條款及以其條件為限,完成配售150,000,000股股份(「配售股份」)(「配售事項」),而配售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6.31%,由配售代理按每股配售股份1.00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的承配人盡最大努力配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之後及直至本中 期報告日期,曾發生任何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件。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全面遵守行為守則所載的相關規定。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概要: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目前組織架構,徐源華先生兼任董事會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具備豐富基礎設施管道工程行業經驗的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本集團業務前景及管理。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運作可確保權力與職權平衡。董事會目前由三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報日期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提升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 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的披露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內容有關(i)執行董事辭任;(ii)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iii)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新增成員;(iv)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接收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變更;及(v)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變更的公告。

徐源利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馮嘉敏女士已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起 生效。

唐永智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新增成員,自二零二零 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內容有關委任聯席主席的公告。

執行董事徐源華先生及馮嘉敏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聯席主席。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i)董事辭任;(ii)委任董事;及(iii)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

徐鴻勝先生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駱嘉豪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邱越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的額外成員。

石峻松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 會的額外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包括中期報告),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商討並認為該等財務資料及報告乃按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且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對所作出的充足披露並無異議。

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刊載

本業績公告於聯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www.pipeline-engineering-holdings.com)網站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涵蓋上市規則規定須列載之全部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徐源華及馮嘉敏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源華先生、馮嘉敏女士及駱嘉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 行董事徐俊傑先生、詹舜全先生、朱志乾先生、唐永智先生、石峻松先生及邱越先生。